

## 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6051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二段287號  
承辦人：鄭展成  
電話：1999(縣外請撥03-9322634分機1240)  
電子郵件：c3gascon@mail.e-land.gov.tw

260  
宜蘭市女中路三段102號6樓  
受文者：宜蘭縣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17日  
發文字號：衛食藥字第111000072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「110年度藥物濫用防制漫畫手冊」1款，請廣為宣導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（以下簡稱食藥署）111年1月7日FDA管字第111180001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強化民眾對新興毒品危害及藥物濫用防制知能，食藥署編製適合年輕族群閱讀之旨揭漫畫手冊，透過漫畫及貼文方式，提醒年輕人勿輕易嘗試毒品，請遠離毒害，相關電子檔供各機關單位業務參考，並請協助轉發予相關機關單位運用。
- 三、旨揭手冊電子檔請逕至食藥署「反毒資源專區」（藥物濫用防制宣導文宣/出版品/專書與手冊）下載運用（網址：<http://www.fda.gov.tw/TC/siteListContent.aspx?sid=10866&id=39590>）。

正本：宜蘭縣醫師公會、宜蘭縣藥師公會、宜蘭縣藥劑生公會、各鄉鎮市衛生所  
副本：本局食品藥物管理科、本局心理衛生及毒品防制科

局長 徐迺維



食品藥物管理科科长莊淑姿決行  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科长決行



莊淑姿